

建始县教育局

建始县教育局 2020 年教育脱贫攻坚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如期完成各项年度教育扶贫任务，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衔接乡村振兴，依据《湖北省教育精准扶贫行动计划（2015—2019）》（鄂教财〔2015〕9号）、《建始县 2020 年脱贫攻坚行动方案》（建脱贫指办发〔2020〕1号）等精神，特制订本方案。

二、工作目标

1. 实现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达到 100%、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0%以上、贫困村学前一年教育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85%以上目标。

2. 完善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的全程资助体系、从学校到社会的全面关爱体系“两个体系”，确保贫困生应助尽助，不漏一人。

3. 推进农村两类学校建设，实施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提升工程。

4. 加大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全面落实教师待遇，不断增强全县师资力量。

5. 努力推进全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6. 争取省内外群团组织和社会力量进行“志智同扶”，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省内区域扶贫协作、县内学校结对帮扶等工作。

三、工作举措

（一）狠抓控辍保学

坚持依法控辍、动态控辍、质量控辍，确保从学前到高中阶段的入学率、巩固率达到国家标准。落实“双线控辍保学”机制；落实“划片招生、就近入学，分类施策、劝返复学，台账管理、动态监测”的工作措施；改革教学方法，关注学习困难学生，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提升学校的办学活力和吸引力，避免发生厌学辍学现象。

（二）落实资助工作

按政策落实学生资助，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学费和书本费政策，落实大学生生源地贷款和大学新生路费补贴政策，继续设立特困生救助基金。

（三）改善办学条件

继续实施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提升工程，按照标准化办学要求建设学校；增加城区义务教育学位；实施学前教育第三期三年行动计划，继续落实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建设全覆

盖工作；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着力加强薄弱高中教学及辅助用房、体育场地建设和教学仪器设备配备；继续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深入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提升农村薄弱学校信息化水平。

（四）建强教师队伍

加大教师补充力度，解决教师结构性缺编问题；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提升学校管理水平和教师执教水平；加大待遇保障力度，落实好教师关爱政策、奖励政策及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加大教师管理力度，规范教师的执教行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的整体综合素质。

（五）关爱特殊群体

关注残疾学生身心健康，支持县特校开展个性化教育和康复训练；坚持以特校就读、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相结合的方式保障残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继续落实对残疾学生的“一对一”关爱措施，坚持做到“一人一案”。关爱留守儿童学习生活，巩固原有关爱阵地，优化对留守儿童的“生活引导、学业辅导、心理疏导”。优化学校布局，继续加大城区学校建设力度，增加学位，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

（六）借力扶贫协作

充分借助东西部扶贫协作、616、省内区域扶贫协作力量，强化教师培训、学校“薄改”、学生资助等工作。

（七）做好迎检工作

做好省级交叉考核、国家对县抽查验收、国家对县普查三项考核迎检工作。

四、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各单位、学校（园）要切实履行教育扶贫的主体责任，继续实行分工包干的教育扶贫工作责任制。

（二）落实工作责任

县教育局各股室、二级单位要完成职责范围内的各项工作，履行相应主体责任；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园）负责完成辖区内教育扶贫的指导、督办、考评工作；各学校负责完成教育教学管理、控辍保学、学生资助、特殊群体关爱等具体工作。

继续实施“一校一对策、一生一责任人”的帮扶机制，确保每所学校有扶贫联系人、每个贫困家庭学生有帮扶责任人。

（三）开展先进引领

利用建始教育微信公众号、建始网等平台，及时宣传建始教育扶贫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模范榜样，各学校每学期在县级及以上主流媒体发表教育扶贫稿件不低于一篇，有条件的学校要开展教育扶贫主题文艺活动。

（四）严格监督问责

对于不担当、不作为、不落实，未完成教育脱贫攻坚任务的相关责任人，由教育局监察室依纪依规追责问责。

- 附件：1. 建始县教育局股室 2020 年教育精准扶贫工作任务清单
2. 建始县学校（园）2020 年教育精准扶贫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1

建始县教育局股室 2020 年教育精准扶贫工作任务清单

工作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股室
1. 扶贫政治业务学习	学习习近平关于扶贫工作的论述，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关于扶贫工作的部署。	党办
2. 学生资助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按政策应助尽助；	资助中心
	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后勤办
	继续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学费和书本费政策；	教育股、经费中心
	继续落实大学生生源地贷款和大学新生路费补贴政策；	资助中心、经费中心
	继续采取优惠政策叠加的方式，加大特困学生的救助力度。	资助中心、经费中心
3. 控辍保学	落实“双线控辍保学”机制；	教育股
	落实“划片招生、就近入学，分类施策、劝返复学，台帐管理、动态监测”的工作措施；	教育股
	改革教学方法，关注学习困难学生，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提升学校的办学活力和吸引力，避免发生厌学辍学现象。	教育股、教研室
4. 特殊群体关爱	配齐特校基本的教育教学和康复设备，为残疾学生提供个性化教育和康复训练；	教育股、电教站、经费中心
	逐步提高义务教育特教学校生均预算内公用经费标准；	教育股、计财股、经费中心
	每个乡镇至少建成 1 个留守儿童关爱中心，开设亲情电话，聘请“代理（爱心）妈妈”，招募志愿者，进行“生活引导、学业辅导、心理疏导”；	教育股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全面纳入城市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范围，与同城学生在收费、资助、学籍异动、入队入团、评优表彰及参与各种活动等方面一视同仁；	教育股、资助中心、经费中心
	在我县各地初、高中就读并获得统一学籍的随迁子女均可在学籍所在学校报名参加中、高考，享受当地户籍考生同等待遇。	教育股、招办

5. 薄弱学校改造	继续实施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提升工程,按照标准化办学要求建设学校;	项目办、电教站、 后勤办
	增加城区义务教育学位;	项目办
	实施学前教育第三期三年行动计划,继续落实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建设全覆盖工作;	项目办、教育股
	继续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深入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提升农村薄弱学校信息化水平。	电教站
6. 教师素质提升	加大教师补充力度,解决教师结构性缺编问题;	人事股
	实施教师培训 3.0 计划,五年内实现新一轮教师培训全覆盖;	人事股
	加大教师管理力度,继续规范教师的执教行为;	人事股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的整体综合素质;	人事股
	加大待遇保障力度,落实好教师关爱政策、奖励政策及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	人事股、计财股、 经费中心
7. 借力扶贫协作	抓住东西部扶贫协作、616、省内区域扶贫协作机遇,助力教师培训、学校“薄改”、学生资助等工作。	扶贫办、人事股、 教研室、资助中心、 项目办
8. 筹备迎接考核 检查	做好省级交叉考核、国家对县抽查验收、国家对县普查三项考核迎检工作。	扶贫办

附件 2

建始县学校（园）2020 年教育精准扶贫工作任务清单

工作任务	具体内容
组织保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领导小组、工作专班； 2. 落实“一校一对策”，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
控辍保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贫困村学前一年教育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到 85%以上； 2. 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达到 100%； 3.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0%以上。
教学质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格执行《建始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教学常规标准》，按要求落实每个教学环节； 2. 根据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探索实施分层教学和因材施教等教学管理改革； 3. 探索建立学习困难学生帮扶机制，采取“手拉手”和“一对一”等帮扶措施，让学习有困难的学生不断进步；通过多种形式的课外实践和展示活动，让有特长、有潜质的学生体验成功的喜悦、获得上进的动力；通过心理咨询和交流，让有心理障碍的学生变得阳光快乐； 4. 大力推进“互联网+教育扶贫”，充分利用“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和“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5. 强化教学工作督查考评，加强过程监管，定期公示教师的教学业绩和学期考评结果。
学生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进一步精准建档立卡贫困学生数据信息，并公示公告； 2. 全面落实扶贫助学政策，实现在读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无遗漏； 3. 强化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主体责任，加大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监管力度和学生资助中违规违纪问题的查处力度，实现精准资助工作零差错； 4. 积极联系省州县及滨江区企业、慈善机构等社会力量资助更多的贫困家庭学生； 5. 按规范做好学生的营养改善工作； 6. 建立精准扶贫专档专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 面 关 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爱留守儿童，建强留守儿童关爱阵地，开设亲情电话，对学生进行“生活引导、学业辅导、心理疏导”；完善留守儿童工作台帐，切实做到“一人一档一卡”，实行动态管理； 2. 关爱残疾学生，对残疾儿童少年实行“一对一”帮扶，做到“一人一案”； 3. 关爱随迁子女，县城学校将随迁子女全面纳入城市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范围； 4. 关爱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从落实资助政策、心理引导、学业帮扶等方面进行关爱，认真落实“八个一”的要求，做到所有教师都参与帮扶工作，所有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都有帮扶责任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 校 建 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三通两平台”建设为重点，提升学校信息化水平，加强学校网络环境建设； 2. 积极推进滨江区与建始县政府及社会组织共同确定的建设项目，改善办学条件； 3. 积极推进省内区域协作单位及“616”援助单位与建始县政府共同确定的建设项目，改善办学条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 师 队 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施教师培训 3.0 计划，五年内实现新一轮教师培训全覆盖； 2. 配合开展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工作，配合做好学校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赴滨江区跟岗学习工作； 3. 加强教师信息化运用技术培训，提升教师的信息化应用水平； 4. 配合做好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和农村骨干教师补助政策，落实“湖北省乡村教师关爱基金”和“湖北省乡村教师奖励基金”发放工作； 5. 加强师德评价考核管理，根据师德管理规范和标准，开展全方位的师德评价，选树师德典型，将师德考核纳入教师年度考评管理体系，实施师德问题一票否决。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扶 贫 协 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东西协作结对学校、“616”省直单位帮扶学校、省内对口帮扶学校、县内对口帮扶学校、乡镇内对口帮扶学校主动对接帮扶单位，签订协议，开展活动，提升学校办学水平； 2. 开展先进引领，积极宣传建始教育扶贫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模范榜样，进一步凝聚力量、激发热情、增强信心，选树典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宣 传 工 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教师定期学习各种教育扶贫政策； 2. 向学生和家长广泛宣传教育扶贫政策； 3. 推广先进典型，示范引领扶贫工作； 4. 开展教育扶贫主题文艺活动，积极在县级及以上主流媒体发表教育扶贫外宣稿件。